



汽车驾驶员 培训教材

黑龙江省公安交通管理局



QICHEJIA SHIYUAN PEIXUN JIAO CAI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汽车驾驶员培训教材

主 编 韩 健

副主编 马怿林 赵 林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1990年·哈尔滨

责任编辑：静波
封面设计：王向群

汽车驾驶员培训教材

© the Chinese People's Police

黑龙江省公安交通管理局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地段街179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制版 黑龙江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16 4/16·插页18

字数：400,000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0

ISBN 7-207-01495-3 / 1 · 3 定价：7.40元

前　　言

为了贯彻公安部部长一九八九年一号命令《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班）管理办法》，提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质量，在加强培训学校管理的基础上，统一驾驶员学科培训内容和教学要求已势在必行。为此，我们受黑龙江省公安交通管理局委托，编写了这本《汽车驾驶员培训教材》。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力求按着驾驶员培训时间的要求。突出重点，理论上简明扼要，文字上通俗易懂。使驾驶员通过学习本教材，对职业道德和职业技能有所了解和掌握。

本书由五部分组成：（一）职业道德和法制教育；（二）交通法规 较系统地讲述了《道路交通管理条例》的内容；（三）汽车常识 主要以东风EQ140型和解放CA141型汽车为主，讲述汽车各部件的构造、作用、工作原理及主要部位的调整要求；（四）汽车保养与故障排除 重点讲述了车辆保养作业程序及例保，一、二级保养作业内容；故障排除主要以排除汽车运行中的油、电路故障为主要内容；（五）汽车驾驶 主要讲述了汽车各操纵装置的识别及驾驶操作的基本要领。

本书内容较系统全面，是初考汽车驾驶员的必读教材，也可作为在职驾驶员提高职业技能的读物，其他机动车驾驶

员培训也可参考本教材。

本书第一部分由韩健、马泽林执笔，第二部分由马泽林执笔，第三部分、第四部分由韩健执笔，第五部分由赵林执笔。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省公安交通管理局王喜云、常作新、董清、娄永利同志对编写工作给予大力的支持和认真的指导，并对全书进行了审核。另外，我们还多次征求了省内驾驶员培训学校有关人员的意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加之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不妥和不足之处，敬请各培训单位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〇年元月于哈尔滨



十字交叉



T型交叉



T型交叉



T型交叉



Y型交叉



环型交叉

图 2-12 交叉路口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交叉情况，提醒驾驶员注意安全。)



图 2-10 向左急弯路



图 2-10 向右急弯路

图 2-11 反向弯路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向左或向右急转弯，提示驾驶员提前减速，靠右侧安全通过。)



图 2-11 反向弯路标志



图 2-12 连续弯路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是方向相反的两个弯路，要提前减速，注意对面来车，靠右侧通过。)



上陡坡



下陡坡

图3-1-10 隘坡标志

表示前方是陡坡路，或是上、下坡危及行车安全的不利地形。



两侧变窄



右侧变窄



左侧变窄

图3-1-11 窄路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车行道变窄或车道数减少。



图 2-18 双向交通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由单向行驶或双向分离行驶进入双向不分离行驶。）



图 2-19 注意行人标志

（前方道路行人密集或人行横道不易发现，提醒驾驶员注意。）



图 2-20 注意儿童标志

（表示附近有小学、幼儿园、少年宫等有儿童经常行走或穿行的路段。）



图 2-21 注意信号灯标志

（设于不易发现前方为信号灯控制路口，或由高速公路驶入一般道路的第一个信号灯控制路口以前的适当位置。）



图 2—22 注意落石标志



图 2—23 注意横风标志



图 2—24 易滑标志



图 2—25 傍山险路标志



图 2—26 堤坝路标志



图 2—23 村庄标志

(表示前方通过村庄，
注意行人、牲畜等)



图 2—24 隧道标志

(设此标志的隧道，一般照明不良，
视线不好，并隧道较长，要注意
安全)



图 2—25 渡口标志



图 2—26 跪峰桥标志

(表示前方是拱度较大，影响视距
的跪峰桥，要减速慢行)



图 2-31 过水路面
（或漫水桥）标志



图 2-32 铁路道口标志



图 2-33 叉形符号

与铁路道口标志合并使用，表示
前方多股铁路与道路交叉。



图 2-34 施工标志



图 2-35 注意危险标志



图 2—36 禁止通行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禁止一切车辆和行人通过)



图 2—37 禁止驶入标志



图 2—38 禁止机动车通行标志

(表示前方道路禁止各类机动车通行)



图 2—39 禁止载货汽车

通行标志



图 2—40 禁止后三轮摩托车通行标志



图 2—41 禁止大型客车
通行标志



图 2-12 禁止汽车、挂车通行标志



图 2-13 禁止拖拉机通行标志



图 2-14 禁止手扶拖拉机通行标志



图 2-15 禁止摩托车通行标志



图 2-16 禁止某两种车通行标志



图 2-17 禁止非机动车通行标志



图二-18 禁止畜力车通行标志



图二-19 禁止人力三轮车通行标志



图二-20 禁止人力车通行标志



图二-21 禁止骑自行车下坡标志



图二-22 禁止行人通行标志



图二-23 禁止向左转弯标志



图 3-4 禁止向右转弯标志



图 3-5 禁止掉头标志



图 3-6 禁止超车标志
表示该标志至解除禁止超车标志的
路段内，不准机动车超车。



图 3-7 解除禁止超车
标志



图 3-8 禁止停车标志
(表示在限定范围内禁止一切车辆停车)



图 3-9 禁止非机动车
停车标志



图 2-01 禁止鸣喇叭标志



图 2-02 限制宽度标志

(表示限制宽度超过标志所示数值的车辆通行)



图 2-03 限制高度标志



图 2-04 限制重量标志

(表示限制总质量超过标志所示数值的车辆通行)



图 2-05 限制轴重标志



图 2-06 限制速度标志

(行驶速度单位为公里/小时)